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 油承储服务项目

征集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公开-2025-126

采购编号: 洛直政采招标(2025)0148号

征集人: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乾合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附件1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				
项目代码	1				
标段名称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	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			
招标人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何 先 生 0379-65913010			
代理机构	河南乾合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黄 女 士 0379-65550999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	十划 (采购意向)。	☑有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 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 口有 D无 的规定。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 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	口有 図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 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 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 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口有 図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作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对	口有 図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 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 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 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	□有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 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 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养 件、中标条件。	口有 図无			
3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 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	口有 ②无			

,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 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撤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口有 四无
.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 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 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口有 四无
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 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口有 四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 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有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 争。	口有 必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口有 四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口有 四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 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口有 図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 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 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口有 四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口有 四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有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口有 図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口有 図无
		P.竞争条款,符合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报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 (单位签章) 上025年9月2日 招标人: (单位签章) 2025 年 9月 8 日

特别提示

1、投标文件制作

- 1.1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1.2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征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1.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1.4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 1.5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征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 2.1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2.2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的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2.3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 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

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 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 4.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 4.2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 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4.3为便于供应商(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 4.4供应商《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 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 件相对应。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 4.5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上线运行的通知 各交易主体:

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以下简称"新系统")于8月5日正式上线运行。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8月5日前已在老系统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变更公告)的项目,仍在老系统完成后续工作。新进场项目须在新系统进行操作,请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及征集文件时,将新系统的投标流程及要求予以明确,供应商须按照征集文件和新系统的操作要求完成投标。
- 二、新系统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飘窗"中的"新系统入口"登录,首次在新系统参与交易的招标人、代理机构、供应商需要在新系统(http://61.54.85.189/tpbidder)完成账号注册,完善基本信息后开展交易业务。投标单位投标期间如有信息变更,请在新老系统内同步调整,以免影响招投标活动。
 - 三、交易主体原 CA 数字证书(华测、深圳、北京、信安)均可在新系统继续使用。
- 四、请各交易主体(招标人、供应商、代理机构、竞买人)从业人员认真阅读新系统的操作手册(详见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栏目-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 五、新系统试运行期间,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中心信息科申话: 0379-69921065/69921063

新点软件客服电话: 400-998-00004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8月5日

第一章 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征集文件,并于2025年10月27日9时0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申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 洛直政采招标(2025)0148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公开-2025-126
- 2、项目名称: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 4、预算金额:依据《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洛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市级应急成品粮油储备工作的通知》(洛粮〔2025〕7号)增储任务要求,小麦粉应急储备企业储备费用财政补贴标准为 248 元/吨/年(预估采购数量 1000 吨),小包装食用油应急储备企业储备费用财政补贴标准为 750 元/吨/年(预估采购数量 390 吨)。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一标段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 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小麦 粉	248000	248000
2	二标段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 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小包 装食用植物油	292500	292500

-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项目概况:
- 一标段: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储备服务项目小麦粉,由中标人提

供小麦粉作为洛阳市应急储备成品粮,包装规格为25公斤/袋及以下的定量包装;承储企业在合同期内在保证数量、质量、保质期的前提下可自主轮换,轮换费用自理、轮换盈亏自负。应急动用时,承储企业服从动用指令,按照"先供应后结算"的原则积极提供。本项目服务期限至2026年底。

- 二标段: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储备服务项目小包装食用油,由中标人提供小包装食用植物油作为洛阳市应急储备成品油,品种限定为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食用调和油中的任何一种或多种,包装规格为20L/瓶及以下小包装产品。承储企业在合同期内在保证数量、质量、保质期的前提下可自主轮换,轮换费用自理、轮换盈亏自负。应急动用时,承储企业服从动用指令,按照"先供应后结算"的原则积极提供。本项目服务期限至2026年底。
 - 5.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2个标段。
- 一标段: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 小麦粉
- 二标段: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 小包装食用植物油。
 -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4 质量标准:小麦粉质量符合《小麦粉》(GB/T 1355-2021)标准粉及以上标准,专用小麦粉符合相应国家标准;食品安全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GB 2715-2016)国家标准要求。

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质量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的三级及以上。食用调和油的质量指标符合《食用调和油》(GB/T40851-2021)要求。食品安全指标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GB2716-2018)相关要求。

- 5.5 框架协议期限: 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至 2026 年底。
-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至 2026 年底。根据履约情况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指标分配决议,按照自然年度签订。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优先使用节能环保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

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 2.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成交通知 书 可 向 金 融 机 构 申 请 合 同 融 资 。 详 情 请 登 录 洛 阳 市 政 府 采 购 网 (http://luoyang. hngp. gov. 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申请文件中须附相关证件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征集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申请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附后。)
 - 3.3 本次采购为资格后审。

三、获取征集文件的方式

- 1. 时间: 2025年9月30日 00:00:00至2025年10月14日23:59:59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
-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 54. 85. 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内"三、操作手册→2、交易乙方(供应商、供应商等)操作手册"。
 - 4. 售价: 0元。

四、本次征集提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 1. 时间: 2025年10月27日9时05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年10月27日9时05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

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征集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入围供应商支付。
-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 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3259707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 称: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地 址: 洛阳市洛龙区英才路 32 号

联 系人: 何先生

电 话: 0379-659130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乾合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号 1-10幢 1608

联系人: 黄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509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黄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50999

2025年9月30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名 称: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	征集人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英才路 32 号			
	世 朱 八	联系人: 何先生			
		电 话: 0379-65913010			
		名 称:河南乾合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 1-10 幢 1608			
2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黄女士			
		电 话: 0379-65550999			
		邮 箱: hnqhcgczxyxgs@163.com			
3	采购人	是指入围供应商提供本项目所涉及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			
3	大州人	、团体组织。			
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洛阳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项目名称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			
7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洛直政采招标(2025)0148号			
'	·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公开-2025-126			
		1.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优先使用节			
		能环保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			
		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			
		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用扣除后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仓储业。从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			
		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的为微型企业。
		最高限价(固定价格):
		一标段: 小麦粉: 248 (元/吨/年)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二标段:小包装食用油750(元/吨/年)
		本次采用固定价格采购,投标报价不参与竞争,投标报价应是采购人给出的
		固定价格,采购人不接受其他有选择的投标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一标段:粮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
9		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小麦粉
	标段划分	二标段:粮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
		级应急成品粮油承储服务项目小包装食用植物油
		本次招标共两个标段(包),供应商应就所投标段(包)进行完整响应,不得
		将一个标段(包)拆开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投标人可同时投多个标段。
		一个投标人可入围多个标段。
		1、报价为单价报价 (元/吨/年),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
	报价其他要求	全部费用和税金。
10		2、本次采购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
		协议价格(有量价关系折扣的,包括量价关系折扣,以下统称
		协议价格)是采购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控制价。
		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至 2026 年底。
11	框架协议期限	(注: 合同根据履约情况和采购人指标分配决议,按照自然年
		度签订。合同最长签订至 2026 年底。)
12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和征集人的要求。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一标段:入围供应商数量为4家,淘汰率不低于20%且至少淘
		汰一家。淘汰比例在计算过程中如遇小数点,则继续淘汰一名
		供应商。
14	入围供应商数量及淘汰率	注: 如满足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少于 5 家则采购失
14	八四穴四间奴里从何似竿	败。
		二标段:入围供应商数量为2家,淘汰率不低于20%且至少淘
		汰一家。淘汰比例在计算过程中如遇小数点,则继续淘汰一名
		供应商。
	l .	

大会 不允许 不允许 (本文) (本文) (本文) (本文) (本文) (本文) (本文) (本文)			注: 如满足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少于3家则采购失
16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负偏离 时间: 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5 日 形式: 由申请人将疑问的电子版 (word 版和 PDF 加盖公章版) 发送至 hnqhcgczxyxgs@163.com, 并致电告知。 澄清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各疑文件"(各 凝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遗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存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务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明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操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生产有效期 是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 国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败。
世中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5 日 形式:由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5 日 形式:由申请人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 版和 PDF 加盖公章版)发送至 hnqhcgczxyxgs@163.com,并致电告知。 澄清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项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项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项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接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根据策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 国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15	分包	不允许
形式:由申请人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版和PDF加盖公章版)为发送至 hnqhcgczxyxgs@163.com,并致电告知。澄清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选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9 征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国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16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负偏离
形式:由申请人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 版和 PDF 加盖公章版)发送至 hnqhcgczxyxgs@163.com,并致电告知。		供应商更求溶清	时间: 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5 日
) 发送至 hnqhcgczxyxgs@163.com, 并致电告知。	17		形式:由申请人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版和PDF加盖公章版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传》,是实内的裁定之目起,是实际的发展,并不被证据文件的数量,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一个。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生产,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生产,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但朱 义 厅)发送至 hnqhcgczxyxgs@163. com,并致电告知。
18 征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经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 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澄清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延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 对于各項目中已经成功报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编制申 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
24 在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立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程式设持不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国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修改 程文件方。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集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目起90日历天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国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10	红焦文件淡洼尖山的形式	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
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修改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生灾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国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10	证某人什包有及山的形式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 ,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 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 国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
8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 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传改			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修改 21 申请文件有效期 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2 入围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围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9 征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征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短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
20 任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传改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性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查阅 是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根据豫财购 (2019) 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 围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10		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
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19		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
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投标人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并以此编制申请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申
20			请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修改 21 申请文件有效期 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2 入围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 (2019) 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 围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 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 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20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	供应商自行在 次阳市由子 切投标交易平台由 李 阁
22 入围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 围保证金。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 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 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20	修改	医应问目11 任福州中电 1 11112/47 之刻 1 日 1
22 入围保证金 围保证金。	21	申请文件有效期	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国保证金。	99) 国促证令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
23 申请文件的签字或盖章要 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 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22	八四水瓜壶	围保证金。
23 求 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
求 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92	申请文件的签字或盖章要	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
签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的地方	۷۵	求	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
· · · · · · · · · · · · · · · · · · ·			签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的地方

		,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			
		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24	内)主文(4) 60 生以行而。 1	,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原			
21	申请文件的制作要求	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 或照片的, 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			
		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			
		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暗标部分不			
		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1) 签章要求: 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			
		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			
		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			
		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			
25	综合标"暗标"评审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 "a. "、"b. " ,			
		七级为 "a)"、"b)"。			
		(4) 图表要求: 电脑绘制(不得手绘), 白底黑字。宋体			
		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			
		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26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系统内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27	本次申请文件提交截 止时间	见第一章征集公告。		
28	申请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系统内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29	开标时间、地点	开启时间: 同提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 同提交申请文件地点		
30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经济、技术专家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 入围供应商	是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评审	评审方法:		
	方法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		
32	第二阶段成交供 应商的选定	1.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 直接选定。 直接选定方式是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或者服 务对象依据入围服务机构储备能力、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 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2. 采购人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双方应当按照框架协议中规定 的"采购合同文本"格式签订采购合同。 3. 同一框架协议采购应当使用统一的采购合同文本,不得擅自		
		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34	入围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 同本项目征集公告公布媒介 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35	签订框架协议	由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签订		
36	签订采购合同	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37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按照承储数量和补贴标准,根据合同约定支付。		

		本次代理服务费900元/家,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
38	代理服务费	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以现金或转账的形式),此费
		用由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
39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接
	<u> </u>	受质疑函的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
		讯地址详见本项目征集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征集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
		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征集文件组成部分
		。征集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于供应商自身未及时更新网
		站信息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 供应商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
		更公告等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0	特别提醒:	3、为便于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本征集文件、洛阳市电子招
40	行	投标交易平台、"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所列招标投标的
		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对
		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如"招标公告"←→"征集公告"、
		"招标文件"←→"征集文件"、
		"投标文件"←→"申请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等。
		质量标准:一标段中标人提供的小麦粉质量符合《小麦粉》(G
		B/T 1355-2021)标准粉及以上标准,专用小麦粉符合相应国
		家标准;食品安全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GB
		2715-2016) 国家标准要求。
		二标段中标人提供的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质量
4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的三级及以上。食用调和油的质量指标符合
		《食用调和油》(GB/T40851-2021)要求。食品安全指标符合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2716-2018) 相关要求。
		框架协议期限:至2026年底。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 按照承储数量和补贴标准, 根据合
		同约定支付。

42		一标段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
42		
1	其他说明	承储服务项目小麦粉: 248
		二标段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级应急成品粮油
		承储服务项目小包装食用油: 750
		1、本次采购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2、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入
		围供应商因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的,应于
		升级换代前向提交征集人审核,征集人审核通过前不得使用新
		产品。
		3、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征集人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
		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
		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
		参考。
		采购人有权对入围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对于无
		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
4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
		定履行的; 违反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的; 采购人有权向征
		集人反
		馈。
		4、入围供应商的清退规则
		4.1 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
		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4.2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
		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一)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三)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四)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 经采购

		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的;
		(六) 拒不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事项履行本框架协议约定义
		务的;
		(七)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5、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5.1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
		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
		架协议。
		5.2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
		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
		in 。
		5.3 征集人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
		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
		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5.4 框架协议剩余期限不足以补充征集供应商时,框架协议将履
		行至期满终止。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
		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
		行。
		构成本征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
		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
		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除征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44	解释权	按征集公告、供应商须知、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申请文件格
		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
		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
		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
		能形成结论的,由征集人负责解释。
		1)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45	其他	2)在确定入围供应商后5日内,入围供应商须将本单位入围的

申请文件完整打印、胶装,并在封皮加盖单位公章。一套送至 征集人存档备查。 申请文件内容须与"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的加密 的电子申请文件(*.1ytf 格式)一致。打印顺序与申请文件组

成顺序一致。若发现打印版申请文件与上传文件不一致,造成

的损失由入围供应商承担。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 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 标条件,现进行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 1.1.2 本采购项目征集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 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 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 1.2 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资金来源
 - 1.2.1 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付款方式、框架协议的期限及服务标准
 - 1.3.1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框架协议的期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3 服务标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入围。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征集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6)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申请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申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申请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6) 不同供应商的申请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7) 不同供应商的申请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8) 不同供应商的申请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9) 不同供应商的申请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0)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 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1) 不同供应商申请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2)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 1.5 入围供应商要求

提交申请文件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服务技术、商务要求。

1.6 入围费用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入围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分包

不允许。

1.8 响应和偏差

- 1.8.1 供应商的服务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申请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征集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申请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供应商应根据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征集文件作出响应。

1.9 语言

申请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10 申请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征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11 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12 保密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征集文件和申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征集文件

2.1 征集文件的构成

2.1.1 征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征集程序和合同条件。 征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征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征集内容

第四章 资格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文本

第六章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第七章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第八章 申请文件格式

- 2.1.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采购需求,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申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申请文件对征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申请文件被拒绝或认定为申请文件无效的风险。
 - 2.1.3 供应商制作申请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征集文件的整体要求。
 - 2.1.4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征集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征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征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征 集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征 集人,要求征集人对征集文件予以澄清。

- 2.2.2 征集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规定的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申请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通知征集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2.4 除非征集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征集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征集文件完全认可。

2.3 征集文件的修改

- 2.3.1 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2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征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介发布变更公告。修改征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前附表规定的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申请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自行在电子化交易系统查看。

3. 申请文件

3.1 申请文件的组成

- 3.1.1 申请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详见"第七章 申请文件格式"。
- 3.1.2 征集文件中的每个标段,是项目不可拆分的最小单元,供应商必须按此标段编制申

请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标段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申请文件无效。

3.2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

- 3.2.1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作为第二阶段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时的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地作废标处理。
 - 3.2.2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应完全包括征集文件规定的全部服务范围。

3.3 申请文件有效期

- 3.3.1 申请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申请文件 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申请文件。
- 3.3.2 申请文件应自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 有效。申请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未响应而予以拒绝。
- 3.3.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申请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 商同意延长申请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 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申请文件。

3.4 入围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征集不收取入围保证金。

3.5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申请文件"的一部分, 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响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6 供应商技术证明文件

3.6.1 供应商响应的服务的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

- 3.6.2 供应商可提交证明其符合征集文件规定的技术证明文件,作为申请文件的一部分。
- 3.6.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7 申请文件编制

- 3.7.1 申请文件应按"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一览表在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征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征集人的承诺。
- 3.7.2 申请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有关响应报价、服务标准、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适用框架协议的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框架协议的期限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申请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征集文件另有规定外,申请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征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响应

4.1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当按照征集文件和电子化交易系统的要求加密申请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和盖章的申请文件,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4.2 申请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申请文件提交方式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通过 下载征集文件的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电子申请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2 供应商完成电子申请文件上传后,电子化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提交回执通知。 提交时间以提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 4.2.3 逾期提交的申请文件或未按规定加密的申请文件,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4.3 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4.3.1 提交申请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进行修改或撤回的,须在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出书面申请,并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修改内容为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对申请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并标明"修改"字样。
 - 4.3.2 在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
- 4.3.3 从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申请文件中载明的申请文件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申请文件。
-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审

5.1 开标

-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启方式、时间和开启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申请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供应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已提交的电子申请文件进行解密;
- (4) 电子唱标,公布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第一阶段响应报价、框架协议的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开标结束。
- 5.1.2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 5.1.3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征集人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

5.3 评审工作

- 5.3.1 评审小组
- (1) 评审工作由征集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对所有供应商的申请文件进行审查,并 按评审方法规定的方式确定入围供应商。
 - (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征集人代表参与评审。
 - (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
 - (4)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 5.3.2 评审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申请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 (3) 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征集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5.3.3 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评审小组成员有本章第 5.3.2 项第 (1) 至 (7) 行为 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 5.3.4 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3.5 评审

- (1) 评审小组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申请文件进行评审。 评审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 (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征集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入围供应商名单。

5.4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5.4.1 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评审小组内独立进行。
- 5.4.2 评审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审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 5.4.3 在开标、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申请文件可能被拒绝。
 - 5.4.4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框架协议,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 5.4.5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 人员之外。

- 6. 授予框架协议
- 6.1 入围结果公告
- 6.1.1 采购代理机构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媒体上公告入围结果,征集文件随入围结果同时公告。
- 6.1.2 入围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征集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入围供应商名称、地址及排序、入围价格或者主要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公告期限及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 6.1.3 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征集人不得违法改变入围结果,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 入围。
- 6.1.4 入围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入围结果同时公告 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入围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入围结果公开入围供应 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6.2 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解除框架协议的情形
- 6.2.1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征 集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4)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5)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 6.2.2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 集。
- 6.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征集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入围,且对受影响的供应 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入围通知书

在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入 围通知书将作为签订框架协议的依据。

6.4 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6.5 签订框架协议

- 6.5.1 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应当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签订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或者在签订框架协议时向征集人提出附加条件的,征集人有权取消其入围资格;给征集人造成的损失的,入围供应商应当对予以赔偿。
- 6.5.2 发出入围通知书后,征集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入围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给入围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 6.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征集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征集人承担连带责任。
- 6.5.4 采购人依据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协议要求,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与其签订采购合同(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或者在签订采购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拒不履行合同的,依据框架协议要求处理或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 6.5.5 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能违背框架协议的实质性条款。
- 6.5.6 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规定的合同义务,保证合同顺利完成,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采购合同。确需解除合同的,应按民典法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执行。

7、纪律和监督

7.1 对征集人的纪律要求

- 7.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7.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7.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7.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7.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7.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
- 7.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7.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7.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7.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征集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7.2.3 不得向征集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7.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7.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7.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拒绝履行合同;
- 7.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7.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7.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7.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7.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7.3.3 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7.3.4 不得征询征集人的倾向性意见;
- 7.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7.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7.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7.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7.3.9 不得使用征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7.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7.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7.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入围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7.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7.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7.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7.4.1 不得接受供应商、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7.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7.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7.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7.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7.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7.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7.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7.5 质疑和投诉

- 7.5.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7.5.2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采购过程和入围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7.5.3 前款"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7.5.3.1 对可以质疑的征集文件提出质疑的,获取征集文件之日或征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7.5.3.2 对采购程序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7.5.3.3对入围结果提出质疑的,为入围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7.5.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7.5.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由代理人提出质疑的,须提交供应商针对当次质疑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 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7.5.6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提供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7.5.7 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7.5.8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5.9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含电子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供应商。
- 7.5.10 质疑供应商对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 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7.5.11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 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1.1 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价的货物、服务,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8.1.2 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2.1 直接选定方式是指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应当由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 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 8.2.2 二次竞价方式是指以框架协议约定的入围产品、采购合同文本等为依据,以协议价格为控制价,采购人明确第二阶段竞价需求,从入围供应商中选择所有符合竞价需求的供应商参与二次竞价,确定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供应商的方式。进行二次竞价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响应时间。
- 8.2.3 顺序轮候方式是指根据征集文件中确定的轮候顺序规则,对所有入围供应商依次授予采购合同的方式。每个入围供应商在一个顺序轮候期内,只有一次获得合同授予的机会。合同授予顺序确定后,应当书面告知所有入围供应商。除清退入围供应商和补充征集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不得调整合同授予顺序。顺序轮候一般适用于服务项目。

第三章 征集内容

一、项目概述

- 1、为保障洛阳市应急状态下的成品粮油供应,按照企业自愿、政府选定并适当补助的原则,通过公开征集方式,选定一批具备成品粮油储备、轮换、配送能力的企业,提供一批小麦粉作为洛阳市市级应急储备成品粮油。市级应急储备成品粮油动用权归洛阳市人民政府,储备企业按照"先入后出、保证质量、库存充足"的原则滚动轮换,轮换费用自理,轮换盈亏自负。市财政给予储备费用综合补贴。
- 2、合同履行期限: 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至2026年底。(注: 合同根据履约情况和采购人指标分配决议,按照自然年度签订。合同最长签订至2026年底。采购人可视合同履约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标段:

品种	储备数量(吨)	资金来源	储备费用财政补贴标准(元/吨/年)		/吨/年)
自由作 1佰金笺	旧田奴里(中七)		预算项目	单价(元/吨/年)	总价 (元)
小麦粉	1000	财政一般拨款	储备费用补贴	248.00	248000

- 注 1. 中标人因承储应急储备成品粮发生的保管费、利息支出、轮换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规定: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服务要求

- 1、储备品种: 小麦粉;
- 2、货物来源:由中标人提供;
- 3、质量要求: 小麦粉质量符合 GB1355-2021 标准粉及以上标准,专用小麦粉符合相应国家标准; 食品安全符合 GB 271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粮食;
 - 4、包装要求: 小麦粉包装物为塑料编织袋, 质量和包装标签标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包装规格

为25公斤/袋及以下的定量包装;

- 5、储存方式: 专仓或仓内划出专门货位(区域)包装储存;
- 6、建储时间:中标人于签订合同后三日内按照投标的品种和采购人规定的数量落实到位,并向 采购人提请验收。
 - 7、储备期限:以合同约定为准
 - 8、库存管理要求:承储企业保证应急储备小麦粉库数量充足,质量合格,管理规范。
- 9、应急保供要求: 应急供应时按照"先供应后结算"的原则,接到调拨指令后,能够2个小时之内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标段:

品种 储备数量(吨)		₩	储备费用财政补贴标准(元/吨/年)			
	资金来源	预算项目	単价(元/吨/年)	总价 (元)		
小包装食	200	财政一般拨款	储备费用补贴	750.00	292500	
用油	390	火小以 凡又7 <i>又示</i> 人		150.00	292500	

- 注1. 中标人因承储应急储备成品油发生的保管费、利息支出、轮换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规定: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服务要求

- 1、储备品种:小包装食用植物油的品种为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食用调和油的一种或多种;
 - 2、货物来源:由中标人提供;
- 3、质量要求: 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质量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的三级及以上。食用调和油的质量指标符合《食用调和油》(GB/T40851-2021)要求。食品安全指标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2716-2018)相关要求。
- 4、包装要求: 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包装物为塑料瓶,包装物质量和包装标签标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包装规格为20L/瓶及以下小包装产品;

- 5、储存方式: 专仓或仓内划出专门货位(区域)包装储存;
- 6、建储时间:中标人于签订合同后三日内按照投标的品种和采购人规定的数量落实到位,并向采购人提请验收。
 - 7、储备期限:以合同约定为准
 - 8、库存管理要求:承储企业保证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油库存数量真实,质量合格,管理规范。
- 9、应急保供要求: 应急供应时按照"先供应后结算"的原则,接到调拨指令后,能够2个小时之内运抵指定地点。

三、其他要求

- 1、投标人符合并遵守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印发的《洛阳市应急成品粮油储备管理办法》(洛粮(2020)42号),《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洛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市级应急成品粮油储备工作的通知》(洛粮(2025)7号)。
 - 2、执行成品粮常年储备、定期轮换制度。
 - 3、遵循"企业自愿,政府认定并适当补助"的原则。
- 4、中标人在协议有效期内如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企业名称、经营地址变更,须提前报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备案。
 - 5、在评审结束后,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将组建考察小组,对中标人进行实地考察。

第四章 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文本(参考范本)

(最终框架协议内容由征集人与入围供应商协商签订)

洛阳市市级应急储备小麦粉承储合同

甲方: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乙方: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承储服务项目委托河南乾合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审委员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为确保市级应急储备小麦粉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常储常新、调运高效,根据《关于做好 2025 年市级应急成品粮油储备工作的通知》(洛粮(2025)7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在甲、乙双方充分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现签订洛阳市市级应急储备小麦粉承储合同如下:

一、承储品种、数量、质量、包装及其他要求

乙方自愿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小麦粉作为洛阳市人民政府掌控的洛阳市市级应急储备成品粮油,合同期内保证库 存数量和质量,以保障洛阳市应急供应。

- (一) 储备品种: 小麦粉 (包含各种专用小麦粉);
- (二)储备数量: 吨;
- (三)质量及食品安全要求:小麦粉质量符合《小麦粉》(GB/T 1355-2021)标准粉及以上标准,专用小麦粉符合相应国家标准:食品安全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GB 2715-2016)国家标准要求:
- (四)包装要求:小麦粉包装物为塑料编织袋,质量和包装标签标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包装规格为25公斤/袋及以下的定量包装;
 - (五) 保质期要求: 库存小麦粉距离生产日期在包装标识的保质期内;
 - (六)储备方式:原则上库内包装储存。特殊情况下经甲方同意可罐内散装储存;
- (七)粮权及动用权: 合同期内粮权归乙方,除轮换外,动用权归洛阳市人民政府,甲方有权按洛阳市人民政府 指令动用。

二、储存地点及承储期限

储存地点:

承储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承储费用补贴标准、补贴金额、拨付方式

- (一)补贴标准:承储费用实行综合定额补贴(含利息、保管费、轮换费),综合定额补贴标准为<u>贰佰肆拾捌元/</u>吨/年,本合同共计承储费用补贴为人民币(大写): (Y),由乙方包干使用,节约归己、超支不补。
- (二)拨付方式:承储费用分2次拨付。乙方分别于___年7月初和___年12月初根据费用补贴标准和实际承储的应急储备小麦粉数量填制"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油财政补贴申请表",出具收款收据。甲方经审核符合要求后,将承储费用补贴款转账支付至乙方基本账户。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

- 1、分配承储任务,组织验收,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履行合同义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2、在乙方未尽到合同义务时,有权责令乙方限期整改,视情节缓拨、减拨或停拨承储费用补贴,调减乙方承储数量,解除合同,追回已拨补贴款,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 3、洛阳市人民政府应急动用时,向乙方下达动用应急储备小麦粉指令并组织实施,如果乙方未按要求给予配合, 不能保质保量及时提供应急储备小麦粉时,甲方有权组织强制出库,出库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 甲方义务

- 1、甲方根据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组织对储备到位的应急储备小麦粉进行检查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 2、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拨付承储费用补贴;
- 3、应急动用后,及时协调向乙方结算应急供应小麦粉的货款、出库费用、运输费用。

五、乙方权利、义务

(一) 乙方权利

- 1、乙方在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的情况下,有权按合同约定取得承储费用补贴;
- 2、乙方有权取得应急供应的应急储备小麦粉货款、出库费、运输费。

(二) 乙方义务

1、合同签订当日储备到位并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

- 2、确保小麦粉储存在符合《粮油储藏技术规范》要求的仓房内,仓房内应保持清洁、卫生,做到无霉、无鼠、无虫害并配备必要的防火、防盗、防鼠、防潮设施:
- 3、对应急储备小麦粉实行专仓或专货位储存,专人管理。仓外门口处悬挂仓号牌和应急储备成品粮油标识牌;仓 内分垛储存的须在醒目位置设置专用垛卡;
 - 4、加强库存管理,确保库存数量充足、质量合格、食品安全符合国家标准;
 - 5、在保证库存数量、质量和保质期的前提下,自行适时轮换,轮换费用自理,轮换盈亏自负;
 - 6、接受并配合甲方及其他管理部门监督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按要求完成整改;
- 7、应急供应时,无条件同意承储的小麦粉由市政府依法征购,并按照"先供应、后结算"的原则组织配送。结算价格按照()确定。接到甲方出库通知后,积极主动组织配送车辆和配送人员,90分钟内保质保量地将小麦粉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 8、乙方不得以承储的小麦粉对外进行抵押、担保或清偿债务;
 - 9、乙方不得擅自将承储的小麦粉转给其他单位代储;
 - 10、合同期满或合同依法解除后,乙方自行处理所承储的应急储备小麦粉,费用自理,盈亏自负。

六、合同生效

-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二)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七、违约责任

(一) 甲方违约责任

无正当理由拒付本合同承储费用,应向乙方偿付拒付部分款项20%的违约金。

(二) 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有下列违约行为之一的,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完成整改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方可申请承储费用补贴:
 - (1) 库存数量不足但能在要求期限内补齐库存;
 - (2) 储存应急储备成品粮油的仓房无防火、防潮、防鼠雀等防护设施;

- (3) 应急储备成品粮油与易污染物品混存;
- (4) 应急储备成品粮油库存管理不规范的。
- 2、库存数量不足且不能按要求期限内补齐库存,甲方扣减乙方库存不足期间的承储费用补贴,必要时调减乙方承储任务。
 -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将解除合同,停拨乙方承储费用。
 - (1) 合同期内累计二次出现库存数量不足且不能在要求期限内补齐库存;
- (2) 在应急储备粮油中掺杂造假、以次充好、添加违禁添加剂、使用有毒有害包装物或因管理不善造成应急储备粮生霉、生虫、污染致使质量指标和卫生指标不达标,危害食品安全的;
 - (3) 不配合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检查,或对查出的问题拒绝整改的;
 - (4) 在有关部门检查中被通报批评,造成不良影响的。
- 4、政府应急动用时,乙方未按要求给予配合,不能及时保质保量提供应急储备粮油的,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拨的承储费用,按本合同约定标准计算的全年承储费用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计算公式如下:

赔偿金-(未提供应急供应数量×应急供应时的市场单价)×20%

八、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10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承储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九、争议解决方式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十、合同文件

(××号)招标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号)中标通知书、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等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 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洛阳市市级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承储合同(参考范本)

甲方: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乙方:

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承储服务项目委托河南乾合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审委员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为确保市级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常储常新、调运高效,根据《关于做好2025年市级应急成品粮油储备工作的通知》(洛粮(2025)7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在甲、乙双方充分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现签订洛阳市市级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承储合同如下:

一、承储品种、数量、质量、包装及其他要求

乙方自愿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小包装食用植物油作为洛阳市人民政府掌控的市级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合同期内保证库存数量和质量,以保障洛阳市应急供应。

- (一) 储备品种: 小包装食用植物油的品种为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食用调和油的一种或多种;
- (二) 储备数量: __ 吨;
- (三)质量及食品安全要求:大豆油、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质量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的三级及以上。食用调和油的质量指标符合《食用调和油》(GB/T40851-2021)要求。食品安全指标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2716-2018)相关要求。
- (四)包装要求: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包装物为塑料瓶,包装物质量和包装标签标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包装规格为20L/瓶及以下小包装产品;
 - (五) 保质期要求: 库存的小包装食用植物油距离生产日期在包装标识的保质期内;
 - (六) 储备方式: 原则上库内包装储存。特殊情况下经甲方同意可罐内散装储存;
- (七) 所有权及动用权: 合同期内所有权归乙方,除轮换外,动用权归洛阳市人民政府,甲方有权按洛阳市人民政府指令动用。

二、储存地点及承储期限

储存地点:

承储期限: 自__年_月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三、承储费用补贴标准、补贴金额、拨付方式

- (一)补贴标准:承储费用实行综合定额补贴(含利息、保管费、轮换费),综合定额补贴标准为<u>柒佰伍拾元/吨/</u> 年,本合同共计承储费用补贴为<u>人民币(大写)</u>: (Y),由乙方包干使用,节约归己、超支不补。
- (二)拨付方式:承储费用分2次拨付。乙方分别于___年7月初和___年12月初根据费用补贴标准和实际承储的应急储备粮油数量填制"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油财政补贴申请表",出具收款收据。甲方经审核符合要求后,将承储费用补贴款转账支付至乙方基本账户。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

- 1、分配承储任务,组织验收,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履行合同义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2、在乙方未尽到合同义务时,有权责令乙方限期整改,视情节缓拨、减拨或停拨承储费用补贴,调减乙方承储数量,解除合同,追回已拨补贴款,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 3、洛阳市人民政府应急动用时,向乙方下达动用指令并组织实施,如果乙方未按要求给予配合,不能保质保量及时提供时,甲方有权组织强制出库,出库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 甲方义务

- 1、甲方根据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组织对储备到位的小包装食用植物油进行检查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 2、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拨付承储费用补贴;
- 3、应急动用后,及时协调向乙方结算应急供应小包装食用植物油的货款、出库费用、运输费用。

五、乙方权利、义务

(一) 乙方权利

- 1、乙方在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的情况下,有权按合同约定取得承储费用补贴;
- 2、乙方有权取得应急供应的小包装食用植物油货款、出库费、运输费。

(二) 乙方义务

1、合同签订当日储备到位并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

- 2、储存市级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的仓房内应保持清洁、卫生,做到无霉、无鼠、无虫害并配备必要的防火、 防盗、防鼠、防潮设施;
- 3、对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实行专仓或专货位储存,专人管理。仓外门口处悬挂仓号牌和应急储备成品粮油标识牌:仓内分垛储存的须在醒目位置设置专用垛卡;
 - 4、加强库存管理,确保库存数量充足、质量合格、食品安全符合国家标准;
 - 5、在保证库存数量、质量和保质期的前提下,自行适时轮换,轮换费用自理,轮换盈亏自负;
 - 6、接受并配合甲方及其他管理部门监督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按要求完成整改;
- 7、应急供应时,无条件同意承储的小包装食用植物油由市政府依法征购,并按照"先供应、后结算"的原则组织配送。结算价格按照()确定。接到甲方出库通知后,积极主动组织配送车辆和配送人员,90分钟内保质保量地将小包装食用植物油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 8、乙方不得以承储的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对外进行抵押、担保或清偿债务;
 - 9、乙方不得擅自将承储的小包装食用植物油转给其他单位代储;
 - 10、合同期满或合同依法解除后,乙方自行处理所承储的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费用自理,盈亏自负。

六、合同生效

-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二)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七、违约责任

(一) 甲方违约责任

无正当理由拒付本合同承储费用,应向乙方偿付拒付部分款项20%的违约金。

(二) 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有下列违约行为之一的,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完成整改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方可申请承储费 用补贴:
 - (1) 库存数量不足但能在要求期限内补齐库存;
 - (2) 储存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的仓房无防火、防潮、防鼠雀等防护设施;

- (3) 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与易污染物品混存;
- (4) 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库存管理不规范的。
- 2、库存数量不足且不能按要求期限内补齐库存,甲方扣减乙方库存不足期间的承储费用补贴,必要时调减乙方承储任务。
 -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将解除合同,停拨乙方承储费用。
 - (1) 合同期内累计二次出现库存数量不足且不能在要求期限内补齐库存;
- (2) 在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中掺杂造假、以次充好、添加违禁添加剂、使用有毒有害包装物或因管理不善造成应急储备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变质、污染致使质量指标和食品安全指标不达标,危害食品安全的;
 - (3) 不配合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检查,或对查出的问题拒绝整改的;
 - (4) 在有关部门检查中被通报批评,造成不良影响的。
- 4、政府应急动用时,乙方未按要求给予配合,不能及时保质保量提供小包装食用植物油的,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拨的承储费用补贴款,按本合同约定标准计算的全年承储费用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计算公式如下:

赔偿金=(未提供应急供应数量×应急供应时的市场单价)×20%

八、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10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承储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九、争议解决方式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十、合同文件

(××号)招标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号)中标通知书、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等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 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 一、入围机构有下列情形的,予以通报。
- 1. 不按规定时间踏勘现场的。
- 二、入围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当次委托资格。
- 1. 无正当理由超过委托时限仍未提交工作成果的;
- 2. 评估结果超出选取范围造成评估结果无效的;
- 3. 评标结束后经核查发现存在明显瑕疵或适用参数有误影响评估结果的。
- 三、入围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委托资格 6 个月,不足 6 个月的直接取消入围资格。
- 1. 因违规操作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
- 2. 已经抽选确定或中标结果, 无正当理由不接受委托的。
- 3. 服务过程中,有多个用户投诉,体验感不好的。
- 四、入围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直接取消入围资格。
- 1. 不遵守保密规定,向用地单位、个人和无关人员透露、商量评估价格的;
- 2. 入围机构与招标人之间以不正当形式交流、私下串通的;
- 3. 有社会投诉并经查证属实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存在泄密等问题,导致重大项目受到影响的。
- 五、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
- 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一)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三)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四)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 按约定履行的;
 -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六)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

六、存在第四条情形的,在下一周期征集入围供应商时,取消其入围资格。

七、征集人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采购人有权对入围供应商履行合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对于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违反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向征集人反馈。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 一、入围供应商的清退规则:
 - (1) 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 (2)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一)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三)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四)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 未按约定履行的;
 -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六) 拒不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事项履行本框架协议约定义务的;
 - (七)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 二、入围供应商的补充规则:
- (1)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活动, 不得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 (2)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 (3) 征集人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

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9.7、其它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 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 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 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网 址 为

http://www.hngp.gov.cn/xygh/egp/jd/rzjg/rzjgxx/ShowPicListNew.html.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与响应性审查采用合格制,采用质量优先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标准进行评审,推荐入围供应商或根据征集人授权直接确定入围供应商。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2.1 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标准
- 2.1.1 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下一章。
- 2.1.2 资格性审查标准: 见下一章。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 2.2.2 评分标准: 具体评分标准见下一章。
- 2.3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 3.1 初步审查
-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 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 决其投标。
-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响应文件没有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征集文件的偏差超出征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 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 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供应商公司综合实力、硬件设施等综合能力占优的作为优先。
- 3.4.2 评审完成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4、评分标准说明

4.1.1 价格扣除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对所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对所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 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 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 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 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 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格证书一致	
	申请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 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符合性评审	申请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第三章征集内容	符合第三章征集内容中要求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资格审查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征集文件内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征集文件内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 分参数	12. 0	15. 0	投标报价	固定价格采购,投标报价不参与竞争,通过初步评审且符合小微型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的有效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均为15分,其

				他各有效投标人报价得分均为12分。 备注: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型企业发 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 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对小型、微型和监狱企业的投标报价 给予20%的扣除。
	0.0	7.0	1. 人员配备	投标人配置专项服务团队人员不能 少于4人,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专项负 责人、供货交货人员、售后人员等。 人数符合要求的得3分,每增加1人, 加1分,最高得7分。投标人须承诺 所配置人员为供货服务过程中的实 际工作人员,承诺不得随意更换。(申 请文件中须提供人员人员身份证扫 描件、承诺书,否则不得分)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5.0	2. 储存能力	投标人符合条件的仓库面积 100 m² (含)-200 m² (不含)的得 1 分; 200 m² (含) -300 m² (不含)的得 2 分; 300 m² (含) -400 m² (不含)的得 3 分; 400 m² (含) -5000 m² (不含)的得 4 分; 5000 m²以上的得 5 分。(提供仓库面积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不全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5.0	3. 轮换能力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食用油 月平均销量 50 吨 (含) -100 吨 (不 含) 的得 1 分; 100 吨 (含) -150 吨 (不含) 的得 2 分; 150 吨 (含) -200 吨(不含)的得 3 分; 200 吨(含)

				-250吨(不含)的得4分;250吨(含) -300吨(不含)的得9分;300吨以 上的得5分。(提供仓库面积的相关 证明材料,提供不全的或未提供的不 得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6.0	1. 服务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编制服务保障措施中质量控制措施、进度保证措施、组织保障措施等进行评价,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操作性强,得6分;方案完整、基本合理、可操作得4分;方案不完整、基本合理、部分可操作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0.0	6.0	2. 仓储及运输环境卫生及环境管理措施方案	供应商针对仓储及运输环境卫生及 管理措施方案:方案完善、内容完整、 监控到位、确保运营期间能够做到时 时监控的得6分;监控方案内容基本 完善能够保障项目质量的得4分;监 控方案内容较完善的得2分,没有的 不得分。
	0.0	6.0	3. 应急供货期限保证措施	措施科学合理且有针对性,可行性强的,得6分;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基本可行的,得4分;措施基本合理、基本可行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0.0	6.0	4. 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具体要求精准的 专业化服务,自拟服务承诺及优惠条 件。承诺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 诺合理得当的,得6分;内容完整、

				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 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0.0	6.0	5. 项目实施的重难点分析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的 认识进行打分。关键过程分析、解决 思路等因素,重难点清晰、分析透彻 的得6分;基本能够找出重难点并能 够对其分析的得4分;重难点考虑不 够到位、分析不明确的得2分;缺项 不得分。
	0.0	6.0	6. 协调机制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协调机制内容进行评分,协调机制详细、合理、有针对性、具体、完整、严谨、有效,得6分;协调机制详细、较合理、有针对性、具体、完整、较严谨、较有效,得3分;协调机制详细、不够合理、不够针对性、不够具体、不够完整,对协调机制描述不够清晰完整,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6.0	7. 管理制度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出入库管理制度。 评委根据投标情况横向比较打分:管 理制度详细全面、完全符合服务流程 的得6分;管理制度比较全面、能够 符合服务流程的得4分;管理制度内 容一般、基本符合服务流程的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
	0.0	6.0	8. 拟投入设备能力	拟投入的软硬件设备情况,由评委根

				据投标情况横向比较打分:软硬件设备先进、完全满足及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6分;软硬件设备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4分;软硬件设备普通、不太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0. 0	3. 0	9. 控制食品质量的措施 1	供应商针对货物采购源头控制: 控制 食品质量的措施能够切实保障食品 质量、有效杜绝不合格食品的得3分; 不能全面有效把控食品质量、可能造 成食品质量隐患的得1分,没有的不 得分。
	0. 0	2.0	10. 控制食品质量的措施2	供应商针对建立质量记录管理制度: 控制食品质量安全的措施考虑较全 面的得2分,不能全面有效把控食品 质量、可能造成食品质量隐患的得1 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3.0	11. 控制食品质量的措施3	供应商针对质量验收处理制度:控制 食品质量的措施能够切实保障食品 质量、有效杜绝不合格食品的得3分; 不能全面有效把控食品质量、可能造 成食品质量隐患的得1分,没有的不 得分。
业绩信誉	0.0	12. 0	1. 业绩	供应商 2022 年以来签订过类似项目 业绩,每有一项得4分,最多12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 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 *	

申请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供应商:_			((企业	电子章	î)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3	型人:		(签	空或电	已子印章)
	H	期:	年	月	日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或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政府	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为	的征集公告,	我方签字代表经
正式授权并代表投	标人提交申请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	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	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申请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否则,我方承诺申请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按时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内容。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 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征集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申请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征集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 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 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征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征集文件、申请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征集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 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 15、本次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 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申请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 征集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 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_(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	(())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本单位在职员工	(姓名,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码:)	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	K义参加贵单位组织	织的	
目(政府采购管理部	门备案编号:) 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处	2理一切与之
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	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 ∘		
代理人无权转让	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	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	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	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致 (采购人或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	v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我单位(本人) 自愿作	出
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	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沒
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关	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	共利
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申请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其他资料证明材料。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单价	
框架协议期限	
质量标准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	数量	单价
		服务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 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各投标人,根据情况自行修改填写。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小型微型 (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说明

- 1、投标人须在申请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自己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 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 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 件,否则不予认定。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2. __(标的名称)_,属于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_,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 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 3、供应商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	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
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	为 <u>符合/不符合</u> 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
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	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	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
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我单位___(属于/不属于)___为监狱企业。

注: 在申请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各投标人应根据第三章征集内容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征集文件格式中未给出的 请逐项列出。
- 2、投标人提交的申请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征集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 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征集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各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征集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质量标准		
2	框架协议期限		
3	付款方式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各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 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10: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u> </u>	捌			年龄	
职务			耶	称			学历	
参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	以 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尔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职务	姓名	性别	年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其中: 具有	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	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	初级技术职称	人。				

附件11: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一) 承诺函

成品粮应急储备保供承诺书

根据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储备服务项目(洛采公开-2025-126)招标文件和《洛阳市成品粮油应急储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我公司关于成品粮应急储备作出如下承诺:

- 一、我公司具备承储洛阳市应急储备粮油的生产、经营、仓储能力,有足够的流动资金保障,库存充足。
 - 二、我公司有健全的质量保障体系,能确保证承储的应急储备粮油质量符合标准。
 - 三、我公司有完好的成品粮库房, 配备有安全防护措施, 能够保障储粮安全。
 - 四、我公司保证符合成品粮应急储备质量标准的常量库存在吨以上。
- 五、我公司无条件执行政府应急动用命令,服从政府指令。在发生应急状态时,及 时执行应急保障措施,提供所需数量和质量的<u>小麦粉/小包装食用植物油</u>,由市政府按当地粮油市场价格依法征购; 加班加点达到最大日生产能力,组织运输车辆和人力,主动承担运输任务,确保所承储成品粮应急储备"调得动、出得快、用得上",保障供给、稳定市场。
 - 六、我公司近三年内无非法经营,无被行政管理部门处罚、无不良信用记录。
- 七、如发现我公司因自身原因违反招标文件或承诺书的有关规定或承诺,我公司接受按规定对我公司进行的处罚,直至停止我公司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情节严重的,列入政府采购不良供应商名单。

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我单位现对 <u>洛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洛阳市市级应急成品粮储备服务项目(洛采公开</u> -2025-126)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如果我单位为本项目入围供应商,能及时按照征集文件的约定及入围结果公告的金额缴纳代理服务费,按时领取入围通知书并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如因我方原因违背上述承诺事项,视同我单位放弃入围资格。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二)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 (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15:其他材料